

名家力作

住多久才算是家

文 | 刘亮程

我喜欢在一个地方长久地生活下去——具体点说，是在一个村庄的一间房子里。如果这间房子结实，我就不挪窝地住一辈子。一辈子进一扇门，睡一张床，在一个屋顶下御寒和纳凉。如果房子坏了，在我四十岁或五十岁的时候，房梁朽了，墙壁出现了裂缝，我会很高兴地把房子拆掉，在老地方盖一幢新房子。

我庆幸自己竟然活得比一幢房子更长久。只要在一个地方住下去，你迟早会有这种感觉。你会发现周围的许多东西没有你耐活。树上的麻雀有一天突然掉下一只来，你不知道它是老死的还是病死的。树有一天被砍掉一棵，做了家具或当了烧柴。陪伴你多年的一头牛，在一个秋天终于老得走不动。算一算，它远没有你的年龄大，只跟你的小儿子岁数差不多，你只好动手宰掉或卖掉它。

早年我修房后面那条路的时候，曾想到这是件千秋功业，我的子孙孙都会走在这条路上。路比什么都永恒，它平躺在大地上，折不断、刮不走，再重的东西它都能禁住。

有一年一辆大卡车开到村里，拉着一车铁，可能是走错路了，想掉头回去。村中间的马路太窄，转不过弯。开车的师傅找到我，很客气地说要借我们家房后的路走一走，问我行不行。我说没事，你放心走吧。其实我是想考验一下我修的这段路到底有多结实。卡车开走后我发现，路上只留下浅浅的两道车辙印。这下我更放心了，暗想，以后即使有一卡车黄金，我也能通过这条路运到家里。

可是，在一年后的一场雨中，路却被冲断了一大截，其余的路面也泡得软软的，几乎连人都走不过去。雨停后我再修补这段路面时，已经不觉得道路永恒了，只感到自己会生存得更长久些。以前我总以为一生短暂无比，赶紧干几件长久的事业流传于世。现在倒觉得自己可以久留世间，其他一切皆如过眼烟云。

我在调教一头小牲口时，偶尔会脱口骂一句：畜生，你爷爷在我手里时多乖多卖力。骂完之后忽然意识到，又是多年过去。陪伴过我的牲口、农具已经消失了好几茬，而我还那样年轻有力、信心十足地干着多少年前的一件旧事。多少年前的村庄又浮现在脑海里。

当然，一个人活得久了，麻烦事也会多一些。就像人们喜欢在千年老墙万年石壁上刻字留名以求共享永生，村里的许多东西也都喜欢在我身上留印迹。它们认定我是不朽之物，咋整也整不死。我的腰上至今还留着一头母牛的半只蹄印。它把我从牛背上掀下来，朝着我的光腰杆就是一蹄子。踩上了还不赶忙挪开，直到它认为这只蹄印已经深刻在我身上了，才慢慢腾腾移动蹄子。我的腿上深印着好几条狗的紫黑牙印，有的是公狗咬的，有的是母狗咬的。它们和那些好在文物古迹上留名的人一样，出手隐

蔽敏捷，防不胜防。我的脸上身上几乎处处有蚊虫叮咬的痕迹，有的深，有的浅。有的过不了几天便消失了，更多的伤痕永远留在身上。而留在我心中的东西就更多了。

我背负着曾经与我一同生活过的众多生命的珍贵印迹，感到自己活得深远而厚实，却一点不觉得累。有时在半夜腰疼时，想起踩过我的已离世多年的那头母牛，它的毛色和花纹。有时走路腿困时，记起咬伤我的一条黑狗的皮，还展展地铺在我的炕上，当了多年的褥子。我成了记载村庄历史的活载体，随便触到哪儿，都有一段活生生的故事。

在一个村庄活久了，就会感到时间在你身上慢了下来，而在其他事物身上飞快地流逝着。这说明，你已经跟一个地方的时光混熟了。水土、阳光和空气都熟悉了你，知道你是个老实安分的人，多活几十年也没多大害处。不像有些人、有些东西，满世界乱跑，让光阴满世界追他们。可能有时他们也偶尔躲过时间，活得年轻而滋润。光阴一旦追上他们就会狠狠报复一顿，一下从他们身上减去几十岁。事实证明，许多离开村庄去跑世界的人，最终都没有跑回来，死在外面了。他们没有赶回来的时间。

平常我也会自问：我是不是在一个地方生活得太久了。土地是不是已经烦我了。道路是否早就厌倦了我的脚印，虽然它还不至于拒绝我走路。事实上我有很多年不在路上走了，我去一个地方，照直就去了，水里草里。一个人走过一些年月后就会发现，所谓的道路不过是一种摆设，供那些在大地上瞎兜圈子的人们玩耍的游戏。它从来都偏离真正的目的。不信去问问那些永远匆匆忙忙走在路上的人，他们走到自己的归宿了吗。没有。否则他们不会没完没了地在路上转悠。

当然，旧家具会一件不剩地搬进新房子，柴火和草也一根不剩拉到新院子。大树砍掉，小树连根移过去。路无法搬走，但不能白留给别人走。在路上挖两个大坑。有些人在别人修好的路上走顺了，老想占别人的便宜，自己不愿出一点力。我不能让那些自私的人变得更加自私。

我只是把房子从村西头搬到了村南头。我想稍稍试验一下我能不能挪动。人们都说：树挪死，人挪活。树也是老树一挪就死，小树要挪到好地方会长得更旺呢。我在这块地方住了那么多年，已经是一棵老树，根根脉脉都扎在了这里，我担心挪不好把自己挪死。先试着在本村里动一下，要能行，我再往更远处挪动。

不知道住多少年才能把一个新地方认成家。认定一个地方时或许人已经老了，或许到老也无法把一个新地方真正认成家。一个人心中的家，并不仅仅是一间属于自己的房子，而是长年累月在这间房子里度过的生活。尽管这房子低矮陈旧，清贫如洗，但堆满房子角角落落的那些黄金般

珍贵的生活情节，只有你和你的家人共拥共享，别人是无法看到的。走进这间房子，你就会马上意识到：到家了。即使离乡多年，再次转世回来，你也不会忘记回这个家的路。

我时常看到一些老人，在晴朗的天气里，背着手，在村外的田野里转悠。他们不仅仅是看庄稼的长势，也在瞅一块墓地。他们都是些幸福的人，在一个村庄的一间房子里，生活到老，知道自己快死了，在离家不远的地方，择一块墓地。虽说是离世，也离得不远。坟头和房顶日夜相望，儿女的脚步声在周围的田田间走动，说话声、鸡鸣狗吠时时传来。这样的死没有一丝悲哀，只像是搬一次家。离开喧闹的村子，找个清静处待着。地方是自己选好的，棺木是早几年便吩咐儿女们做好的。从木料、样式到颜色，都是照自己的意愿去做的，没有一丝让你不顺心不满意。

唯一舍不得的便是这间老房子，你觉得还没住够，亲人们也这么说：你不该早早离去。其实你已经住得太久太久，连脚下的地都住老了，头顶的天都活旧了。但你一点没觉得自己有多么“不自觉”。要不是命三番五次地催你，你还会装糊涂活下去，还会住在这间房子里，还进这个门，睡这个炕。

我一直庆幸自己没有离开这个村庄，没有把时间和精力白白耗费在另一片土地上。在我年轻的时候、年壮的时候，曾有许多诱惑让我险些远走他乡，但我留住了自己。我做得最成功的一件事，是没让自己从这片天空下消失。我还住在老地方，所谓盖新房搬家，不过是一个没有付诸行动的梦想。我怎么会轻易搬家呢。我们家屋顶上面的天空，经过多少年的炊烟熏染，已经跟别处的天空大不一样。当我在远处，还看不到村庄，望不见家园的时候，便能一眼认出我们家屋顶上面的那片天空，它像一块补丁、一幅图画，不管别处的天空怎样风云变幻，它总是晴朗祥和地贴在高处，安安稳稳地落在下面。家园周围的这一窝子空气，多少年被我吸进呼出，也已经完全成了我自己的气息，带着我的气味和温度。我在院子里挖井时，曾潜到三米多深的地下，看见厚厚的土层下面褐黄色的沙子，水就从细沙中缓缓渗出。而在西边的一个墙角上，我的尿水年复一年已经渗透到地壳深处，那里的一块岩石已被腐蚀得变了颜色。看看，我的生命上抵高天，下达深地。这都是我在一个地方地久天长生活的结果。我怎么会离开它呢。（有删节）

〔◎作者简介◎〕

刘亮程，现任新疆作协副主席，中国作协散文委员会副主任，被誉为“20世纪中国最后一位散文家”“乡村哲学家”。著有诗集《晒晒黄沙梁的太阳》，散文集《一个人的村庄》《在新疆》，长篇小说《虚土》《凿空》《捎话》《本巴》等。

上接一版

正要去喂鸡。说明来意，她不知杨秀林的诗，但知一岩洞，说我们已走过头，就在前面坳口不远处。我们掉转头回到坳口，下车寻找。在坳口前方搜寻百米，未见岩洞。倒是路边的黄菖、鸡冠菊已然成熟，我们暂忘寻洞，七手八脚采摘起来，即便被刺扎破手指也乐在其中，尽情享受那舌尖上的清香脆甜。品尝着这些山范，羞涩又满足，恍若重温童年滋味。



果腹之后，不甘放弃，继续搜寻，岩洞依然无踪。坳口右下方几百米处散落着几户人家，我们决定下去询问。行至公路尽头，遇见一位老太太，问起岩洞，她一脸茫然。此时，一辆摩托车停在身后，骑手摘下安全帽，笑容满面。竟是多年前帮我们建过房子的杨师傅！听闻来意，他朗声道：“知道！就在大公路边。”此时方知此地就叫团洞。他爽快地带我们前往。

跟着他来到洞口，岩洞赫然就在路边！洞口被一株不大的马槲树遮挡了半边。我们懊恼不已：一路怎就视而不见？



洞口低矮，我们拨开马槲树，半蹲着钻入。洞内内侧，“清查户口”四字清晰可见，却不见诗踪。我们一边向内挪动一边细察，最窄处需匍匐而行。直至洞内深处，仍未见诗。奇了，老表明明说诗还在最里面！

爬出洞口，杨师傅说带我们去见一位知晓此诗的老人。他立即拨通电话，老人正在黄家洞玩耍。放下电话，他即刻载我们前往。到达黄家洞，老人正与人玩牌（牛鬼）。问起杨秀林的诗，他说：“被人用石块磨掉啦！”原因不明。但他记得诗的内容，抿了口茶，激情吟诵：

凉风洞里好乘凉，
翻山越岭困野王。
国难当头当苦干，
何嫌地小路漫长。



诵毕，老人抬头问：“大毛洞

杨秀林的那首，你们知道不？”我们点头称是。他略一抬头，又诵起那熟悉的诗句：

为国为民走西东，
穷干苦干盼复中。
谁知光阴似流水，
舍己事任到老鹏。

五

寻诗的步骤暂歇，心情却久久难平。从大毛洞的初次邂逅，到白岩脚的意外之喜，再至那老家的深情印证，最后于团洞的曲折寻访与失落中的口耳相传——这断续的足迹，串联起的不仅是几处石壁上的墨痕，更是一条蜿蜒于岁月深处的民间文脉。杨秀林，这位游击战士、村长，将他的忧患、期盼、抗争与喟叹，镌刻在故乡的山石之间。这些诗句，曾是多少路人眼中寻常的风景，又曾慰藉过多少负重前行的乡民心魂？它们沉默于草木掩映、风雨侵蚀之下，几乎要被奔腾的时代彻底遗忘。

我们每一次俯身辨认模糊的字迹，每一次倾听老人含混的背诵，每一次因诗迹湮灭而生的遗憾，都是对一段行将消逝的地方记忆的抢救性打捞。这些散落山野的诗句，是历史的注脚，是草根的史诗，远比官方的史册更贴近土地的脉搏与乡民的呼吸。它们承载的，不只是一个人的情怀，更是一个地域在特定年代的集体心跳与命运辙痕。

石碑虽立，字迹可复，然石壁终会风化，记忆终将模糊。我们所能做的，不过是赶在彻底沉寂之前，以脚步丈量，以笔墨记录，以薪火传递。让后来者知晓，在这片看似寻常的山河褶皱里，曾有人以诗为剑，以石为纸，写下过滚烫的赤诚与不屈的呐喊。这寻找本身，已不仅是对一个名字的追寻，更是对脚下土地深藏的文化根脉的致敬与守望。当喧嚣远去，或许唯有这些沉淀于石壁的诗行，能在时光长河中，为一方水土留存下最本真、最坚韧的回响。

编后记

三年寻诗路，从大毛洞的初次叩问，到白岩脚的墨痕惊喜，从那贯老家的诗行印证，再到团洞的遗憾与口耳相传，我们在草木间辨认模糊字迹，于老人的吟诵中打捞散落记忆。杨秀林的诗句，曾是山野路人的慰藉，却险些被岁月尘封。这些刻在石壁上的赤诚，是游击战士的呐喊，是乡土百姓的心声，更是民间文脉的鲜活注脚。我们立碑复原、走访求证，不为猎奇，只为赶在记忆风化前，接住这从岁月深处递来的文化薪火。

壁诗会老，字迹会淡，但当后来者触摸这些山石，便能听见那方水土曾有过的坚韧回响——这便是寻诗路上最珍贵的收获。